

# 資源回收 分配表

\*清潔隊不收高壓空瓶、瓦斯瓶(罐)、滅火器。

1. 盛裝各類氣體鋼瓶、滅火器應交由原販賣業者逆向回收，並不在清潔隊回收範圍內。
2. 空瓦斯鋼瓶屬於壓力容器，且用後仍可能殘留瓦斯，故不在清潔隊回收範圍內，宜交由瓦斯行處理。



## 廢紙

例如雜誌、影印紙、傳真紙(非熱感紙)等純紙漿成品。



## 廢塑膠

塑膠類容器包含PET、PE、PVC、PP、PS單一材質製造的塑膠製品類。



## 廢電器

3 C 產品，例如手機、電視、電腦等。



## 廢紙容器

紙餐具(紙杯、紙碗、紙餐盤、紙餐盒等)、鋁箔包、紙容器。



## 廢玻璃

玻璃容器(如酒瓶、飲料瓶)、玻璃製品(玻璃杯、玻璃盤)。



## 廢農藥容器及環境用藥容器

環境衛生用藥、農藥、肥料之容器或外包裝盒都可回收。



## 廢金屬

例如鐵容器、鐵製品、鋁容器、鋁製品。



## 廢電池

例如各號電池、汽、機車之鉛蓄電池等。



## 廢輪胎

廢汽車、機車及腳踏車之輪胎外胎。



## 舊衣類

無破損的衣服、褲子。



## 廢照明光源

各類燈泡。



## 廢光碟片

各類光碟片。